

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融天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天泽”）为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渤海信托·恒利丰 20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渤海信托计划”）项下的唯一受益人，并渤海信托计划为事务管理类信托，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华融天泽的指令进行投资操作，华融天泽通过渤海信托计划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共计持有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82,222,22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02%。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截止本公告日，渤海信托计划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区间已届满，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正处于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期间的原因为，渤海信托计划未实施减持，渤海信托计划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的股份未发生变动。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渤海信托·恒利丰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2,222,222	3.82%	非公开发行取得： 52,222,222 股

201 号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 大股东	30,000,000	2.20%	司法划转取得： 30,0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 原因
第一组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2.20%	华融天泽为渤海国际信托计划项下的唯一受益人，华融天泽为华融资产全资孙公司。
	合计	30,000,000	2.20%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 股)	减持总金 额(元)	减持完成情 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比 例
渤海国际信托股 份有限公司-渤 海信托·恒利丰 201号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0	0%	2021/11/13~ 2022/2/11	其他方 式	0-0	0	未完成： 40,999,631 股	52,222,222	3.82%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渤海信托计划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正处于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期间的原因未实施减持。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渤海信托计划在减持计划期间未实施减持。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中兴天恒能源科技（北京）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6日